(上接2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9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3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6%	105,077,893	0	不适用	0
詹任宁	境内自然人	2.85%	8,434,473	8,434,105	不适用	0
詹谏醒	境内自然人	2.09%	6,173,814	4,630,360	不适用	0
林旺南	境内自然人	1.03%	3,047,252	0	不适用	0
任粉画	境内自然人	0.80%	2,366,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1,538,186	0	不适用	0
薛震宇	境内自然人	0.52%	1,535,404	0	不适用	0
倪云清	境内自然人	0.45%	1,330,000	0	不适用	0
吴建毅	境内自然人	0.40%	1,192,900	0	不适用	0
边萌	境内自然人	0.37%	1,107,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林旺南与詹谏醒为夫妻关系，为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詹任宁与詹谏醒为兄妹关系。 除此之外，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倪云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3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33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南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33.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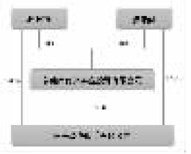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詹谏醒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对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162.03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07.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0.12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14.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84.2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4.38
合计		2,162.03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说明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低风险组合	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2025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507.93万元。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说明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低风险组合	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2025年度公司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80.12万元。

3、存货跌价准备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一存货》规定，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通常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4.38万元。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规定，公司应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的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报告期末，公司考虑资产适用性、利用率及损耗等因素，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5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84.22万元。

5、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期末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减值准备余额进行计算。

报告期末，公司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2025年度公司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64.38万元。

二、本次坏账核销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本着依法合规、规范操作的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中账龄较长的往来款项进行全面清查，对发生的债务重组及债权转让、或确认无法收回、交易不再发生、公司注销、法院调解等往来款项予以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604.38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269.55万元。

公司对本次所有核销的往来款项等建立备查簿，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对2025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的影响为：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62.03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162.03万元。

本次核销的往来款项中主要是应收账款核销604.38万元和其他应收款核销1,269.55万元，以前年度已经全额计提坏账，本次核销不会对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事宜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反映，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且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旨在使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反映公司当期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并使公司财务数据更具合理性，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可靠的财务信息。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5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08日

7、出席对象：

（1）2026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科技工业园南兴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提案4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9:00一11:00，14:00一16:30。

（二）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邮编：523993，信函请注明“2025年度股东会”字样。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四）登记手续：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个人股东及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6年5月12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五）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23993

2、联系电话：0769-88803333

3、指定传真：0769-88803333转838

4、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

5、电子邮箱：investor@nanxing.com

6、联系人：叶裕平、王翠珊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股东会登记表

3、授权委托书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7”，投票简称为“南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一9:25，9:30一11:30 和 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一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注：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			

特别说明：委托人应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对受托人的具体指示，包括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者弃权票的指示，请在上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框中打“√”，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和类别：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该授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经审慎研究、规划，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及子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该额度。

（三）投资品种和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基金公司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风险可控、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品种，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商业银行、证券、保险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来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人民币6亿元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及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上述额度内及《公司章程》《公司分、子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及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一一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一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和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投资”）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7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2026年度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南兴投资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7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2025年度，公司与南兴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1,370.92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詹谏醒女士实际控制南兴投资且在南兴投资任职，詹任宁先生为詹谏醒之兄，关联董事詹谏醒女士、詹任宁先生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与关联方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元）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方承租房屋	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租金及水电费	市场价	17,000,000	5,193,790.38	13,709,185.2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承租房屋	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期厂房租金	3,098,511.47	5,320,000.00	15.72%	-41.76%	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与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及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2、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后续的关联交易预计应谨慎预测，尽量缩小预计和实际发生的差异。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住所
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林旺南	2,58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厚街南兴路7号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1、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9,122.81
负债总额	43,785.93
净资产	45,336.88
项目	2025年1-12月
营业收入	2,073.18
营业利润	11,674.91
净利润	9,497.09

（三）关联方关系概述

南兴投资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一）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行为，租赁价格将参照出租物业同地区同等条件类似物业的租赁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拟租赁的房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涉及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进行协商并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1）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南兴投资租入位于东莞市厚街南兴路7号的1号厂房，租赁面积37,066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31,299平方米；空地面积5,767平方米），租赁期自2026年5月1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止；

（2）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南兴投资租入位于东莞市厚街南兴路7号的2号厂房，租赁面积29,199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26,199平方米；空地面积3,000平方米），租赁期自2026年5月1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止；

（3）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南兴投资租入位于东莞市厚街南兴路7号的宿舍20间，租赁期自2026年5月1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止；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需要而发生，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保障程度，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对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意见：

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月24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郑荣富	2013年	2010年	2024年	2025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君	2011年	2009年	2025年	2026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柴喜峰	2014年	2010年	2010年	2027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郑荣富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赵君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柴喜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年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年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年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年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立信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近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2025年的审计费用为138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增值税）。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预计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变动幅度不超过2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为：立信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记录，具备《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要求的独立性，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条件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信息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ZI1025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015,907.5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29,892,900.0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的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82,970,416.50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052,469,566.63元。

3、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本次公告日，公司总股本295,455,91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59,091,182.6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5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2025年半年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4,318,386.9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5年半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5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事宜，如本预案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03,409,569.55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86.16%。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若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3,409,569.55	147,727,956.5	147,727,956.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015,907.58	-175,148,121.13	173,270,010.9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82,970,416.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52,469,566.6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98,865,482.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9,379,265.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98,865,482.5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两个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380,551,685.01元、540,508,032.61元，分别占当年度总资产的比例为10.98%、15.13%，均低于50%。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为了响应监管机构关于鼓励分红的号召，保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回报股东，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所确定的。公司具备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用于企业后续发展，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信会师报字[2026]第ZI10259号《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4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其中詹任宁、马岩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詹谏醒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一一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之规定编制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上述《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中的财务会计报告、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一一公告格式》之规定编制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上述《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詹任宁先生《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经营层高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曾庆民、马岩、杨波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本次公告日，公司总股本295,455,91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59,091,182.6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5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次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于2026年中期结合公司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资金需求等情况，以届时总股本为基数进行中期分红，分红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及全权办理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即在满足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下，董事会可以决定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是否实施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及具体分配金额、实施时间等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未分配利润、当期业绩及公司资金需求等状况确定，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已就本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编制了《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九、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本议案事先已提交至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因本议案与全体委员相关，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全体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回避表决，上述董事薪酬方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8票回避。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制定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詹任宁先生、文峰先生、叶裕平先生因本议案涉及自身利益，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3票回避。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变动幅度不得超过20%。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治理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新制定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和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7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詹谏醒女士实际控制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且在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职，公司董事詹任宁先生为詹谏醒女士之兄，关联董事詹谏醒女士、詹任宁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2票回避，0票否决，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上述额度内及《公司章程》《公司分、子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授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投资额度。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发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